

核磁共振送样须知

1. 送样前，送样者应对所要分析的样品有初步了解，主要包括样品的溶解性、样品纯度以及样品其它一些需要说明的信息（如样品是否易分解、是否有毒等）。
2. 样品必须干燥。
3. 如无特殊要求，样品纯度须在 95%以上。
4. 样品量的多少应满足实验要求，浓度足够时可得到信噪比较好的图谱，且可节省时间和费用。一般地氢谱样品量最好大于 10mg；碳谱及二维谱样品量最好大于20mg；无特殊情况 5mg以下样品谢绝送样。
5. 固体样品需用氘代溶剂充分溶解，溶液无悬浮颗粒，溶剂量不少于 0.5ml。
6. 自备样品管者必须保证样品管合格（干燥洁净，无裂痕、划痕等）。仪器昂贵，请使用合格的 5mm样品管，以免损坏仪器。
7. 请在样品管顶端接近盖帽处用小标签写上样品名称或代号（请勿使用中文），标签以下至管底须留有 15cm长的管壁是干净的。
8. 送样时，请认真填写《样品登记表》，注明样品名称（代号）和溶剂，有结构式者请填于备注处。有特殊要求和其它信息也可另附纸说明。
9. 做二维实验，需提供一维实验谱图，及测试条件，否则需先进行一维实验。
10. 测试样品将按规定收取一定测试费，具体请参考收费标准。
11. 本中心备有 5mmNMR样品管。备有常用的氘代试剂，使用本中心的氘代溶剂和样品管将另收成本费，不计入测试费。不同氘代溶剂成本费用请参考收费标准。
12. 实验数据在计算机上保存一年，如无特殊要求，一年后实验数据将被删除。需要电子版图谱者须在样品登记时注明，拷贝时请自带可写入光盘，谢绝U盘。
13. 其它未尽事宜，另请商定。

海南大学分析测试中心

核磁组

2009.5